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赵力宾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详见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信息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资产减值测试，对存在减值迹象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/信用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93.20 万元，其中：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约 292.72 万元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约 0.48 万元。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公司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